

## 談反賄選

台灣在民國三十四年光復以後，當時因生產物質被戰爭破壞，物品缺乏、物價高漲。但戰後在政府一系列推動土地與幣制改革，實施單一匯率，設立加工出口區、推動十大建設、發展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推動策略性工業，設立新竹科學園區等政策，再加上台灣百姓勤奮的勞動生產，五十餘年來經濟發展經歷了戰後重建、進口替代、出口擴張、科技導向、產業升級至資訊通訊等六個時期。台灣也從當初的農村社會一躍成為亞洲數個最繁榮富裕的國家之一，當然民眾的生活水準與知識教育也大幅提高。

但是為何這麼富裕繁榮的國家，在歷次的選舉卻經常會發生賄選情事。以常識而言，相信不分男女祇要智力正常，年齡超過十來歲，沒有人不知道賄選與收賄這兩件事就如同闖紅燈、酒醉駕車與隨意亂丟紙屑……等等都是不對的行為！可是為何這些錯誤的動作或行為卻一再發生，其實歸根究底就是錯誤的心態造成，這種心態隨意就可舉出一些例子；例如（一）怕吃虧的心態，受賄者會想既然張三、李四可以拿，不拿白不拿，為什麼我就不拿？（二）反正民意代表那麼多，又不差那一個賄選的民代候選人會當選，既然收了禮金，又不差我這一票，如果完全不投給他實在有失誠信！或者收了三票賄選金，至少也要投一票才會心安。目親戚朋友當樁腳出面來協助賄選，既然是親友出面豈有不幫忙之理呢？

由於這些錯誤的心態，當然就會發生因果循環關係，俗話說「種什麼因？結怎樣的果」，因為候選人為圖能當選，在競選過程中不談政見、不論人品、學識、經歷。祇要有綿密的樁腳就有辦法做出各種賄選的手段與方法，如此就有可能會有當選的機會。更糟糕的是往往賄選又經常與黑道或地方勢力結合，導致多年來台灣的民意機關當選了太多的不名譽的民代。這些民代既然已投資大把的鈔票豈有不回收之理？因此以民代的實權就能操縱或控制政府的公權力或預算來圖謀下一次的賄選經費。這種因果關係才是正義淪喪、社會動盪造成的苦果。

大家都知道國家經濟要不斷的繁榮進步成長一定要有穩定的政局、清明的政治、清流民代、有智慧魄力的行政官員，當然百姓也要有勤奮向上、力求改進與守法重紀的素養。但是目前台灣的社會的確出了很大的問題，成語有云「不到黃河心不死，不見棺材不掉淚」，說真的當國家社會已經往下沉淪之際，民眾如果還不自覺而不願意從選票，輿論及實際行動去反制賄選，相信選民還是要負最大的責任！造成的結果一定要由當下與未來的子孫共同承擔。

作者簡介

現任：高雄市工業會總幹事  
經歷：高雄市政府勞資爭議仲裁委員會委員  
高雄市政府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委員  
高雄市政府產業發展委員會委員

# 請給自己和社會一條生路！

讓自己衷心崇拜的人領導，是生命中的一大幸福，可是立法院的民意滿意度只有百分之八，整個國會殿堂充斥著貪婪、俗陋的政客，實在是台灣社會的悲劇！

彭婉如命案、劉邦友血案雖然震撼人心，絕非頑惡、不治之疾，只要政治清明，抓幾個流氓頭頭乃是簡易之事，何況嘍囉之輩？但是政壇一旦為虎狼、宵小所盤踞，街頭混混亦可以成為社會大患！

十幾年前一幕場景至今不忘：一位教育部中級官員噙著眼淚，歷敘如何遭受立委施壓，若要屈從，非個人良知與專業知識所許；欲待堅持，勢單力薄又難以抗拒。這位含淚的官員感慨再三，念想辭卸職務，返回田野務農的家園。

正直官員的嘆息，隱含社會的悲劇。個人數度親聆幾位縣市政府優秀的局長慨嘆遭受民意代表的凌辱。政治若缺乏保護正派公務人員的機制，人民大眾的安全、尊嚴將何所依賴？

平常民眾只能從媒體上獲知民意代表在議場的演出，但是民意代表有另一個不為人知問政方式，就是私下運用政治權勢對公務人員關說、施壓，作非法的索求。偶而民眾可以從報刊的一角，得知公寓大廈居民，深夜合力圍捕入侵的竊賊，送入警局不久，因權勢人物的關說，迅速獲得釋放。民意代表「權勢」已可如此非為，萬一手掌地方行政大權，造禍之深、之大，豈能想像？

就個人長期接觸經驗，民選公職人員之基本知識與道德，遠在國民平均水準以下，所以會出現如此不堪的結果，關鍵之一在於累積數十年的賄選惡習，使為人四海的政客，透過金錢利用人性微小的弱點，狀大自己的權勢，使許多嘆息、屈辱；暴力、流血，不斷的滋蔓繁衍。

賄選不斷，自己 and 社會的前程都會一起葬送。個人相信：收受五百元、一千元賄款有損自己的陰德；如果不能積極挺身遏阻賄選劣行，也不是現代世界公民應有的表現！

作者簡介

經歷：國中退休教師  
與曾貴海醫師一同推動衛武營公園  
教育台灣化聯盟秘書長  
現任：台灣南社執行長

## 談反賄選

我國民主國家，所選出各級民意代表，是否給薪問題。引起社會各界重視與反映，依據前憲法所規定民意代表無給薪制。一般民眾也認為各級民意代表是犧牲奉獻。自願競選的民意代表，依理不得給薪的制度。依理不得給薪的制度，以往政府均依變相給薪是不當措舉，民意代表是神聖以為民服務為職責，以的高素质，要淨化我們的社會，強化我們國家，堅定我們國本，針對今年年底的選舉，政府有關當局應該徹底執行，「反賄選」的運動。以期改善端正社會風氣、移風易俗，政府機關有責任執行具體的措施，防止候選人金錢介入，至於候選人，互相譏謗、謾罵、製造糾紛，更是嚴重影響的安寧與和諧，此種選舉惡質的傾向政府必須加以遏止。

國民的責任要善盡義務，維護國家體制，遵守法律，應具素養的品質，做為盡善盡美的好國民，仰賴大眾與政府通力合作，以促進整個社會的進步與水平。「禮運大同篇」：大道的施行，以「天下為公」；天下為人類所共有。「選賢與能」，要以賢能之人領導施政，它不但是政治上的最高境界，而且亦包含宗教、道家、儒家、思想，是大道的一體兩面，能夠選出良好的民意代表，替社會大眾謀求多大福利，是利人利己而不必為自己專營私利，不僅為下一代子子孫孫而設想，如何透過選舉來提昇與改善民主政治的素質，達到理性、法治、乾淨和平的選舉：

(A) 理性的選舉：所有選民應重視自己神聖的一票，大家踴躍投標，做有理性，明智的選擇，為民喉舌，為民服務，排斥造謠與違法競選。

(B) 法治的選舉：候選人依法競選，投票人依法投票，並依法完成一次公平、公開的選舉，盼望大家繼續努力達到選舉無瑕疵。

(C) 乾淨的選舉：金錢與暴力介入選舉，一向為人所不齒，這對國家的形象及民主政治的發展，都有不良的影響，並且呼籲選民以選票，表達我們絕對反賄選。

(D) 和平的選舉：選舉要以君子之爭，要有承受失敗之雅量，以盡力提昇民主政治的水準，導正選風，迎接即將到來的更多選舉，以達到社會安定。

作者簡介

經歷：營造公司董事長  
前金區民眾服務社理事長  
七十二年至今前金區調解委員會主席

## 落實「選賢與能」乾淨選舉大家一起來

台灣的選舉，數十年來，幾乎與賄選，相提不二。長久以來，黑金及黑社會道上兄弟盤踞每一次每一場之選舉，致使「清廉才俊」之士雖以突顯其長才。選賢與能即為常態口號，習以為常，人人會講，卻無人履行。

為台灣日後長治久安，法務部特負重任，對年底及日後各項選舉立下決心，杜絕黑金查察賄選，讓全民看清楚楚乾淨選舉的時代來臨。

每逢選舉，我家有票，我家不賣票，響應新政府查賄行動，大家有責，更希望全民配合檢調單位一起動員，每一成員均成為法務部此次查賄的主軸，以達立竿見影之功效。

本次的反賄查行動與往年不同之處，即為「速審速決」，法務部的決心與毅力，成為新政府上台後的首次大選，各方各部門都在求新求變，司法改革更不例外，以往百姓都認為查賄雷大雨小，判決有頭無尾的譏諷，司法威信蕩然無存，如今新政府毅然決然，痛定思痛，法務部特派精英檢調人員及全國憲警數萬大軍投入查賄行列，當候選人自熱身動作開始即始蒐集訊息，以「防範未然」，讓黑金賄選杜絕在千里外，同胞百姓們也應覺醒，賄選者如企業投資，將本求利，如此有營利行為的選風及政治人物，更是應睜大眼睛，勿再收賄、行賄了！因為它是咱們國家社會發展的絆腳石，為了下一代的奠基，絆腳石應盡速移開，配合新政府的大力改革；明天才能更美好，所以乾乾淨淨的選舉必能選出「賢」與「能」！





社會賢達





# 賄選是民主之恥

選舉既是民主政治運作的重要一環，因而選舉的過程是否乾淨，當然影響到憲政體質的良窳。中華民國台灣從威權體制的時光隧道穿出，迎向廿一世紀民主法治的康莊大道，為選出稱職的公職人員，提升政府施政品質，自有賴廣大人民群眾的自覺與督促，來終結「買票文化」。

道理很簡單，如果中央、地方民代或縣市長是用金錢收買而高票當選的，那麼，當其服公職期間，自然會想盡辦法撈回「成本」；於是特權關說、超貸、工程舞弊等等政壇劣跡必定盛行，此為人性弱點之必然，而受害的正是當初拿其好處而投他一票的選民百姓。因此，文明先進國家政府及人民無不重視淨化選風，值得手握神聖一票的公民深思。

為了迎接新世紀一連串選舉活動的到來，政府已正式宣示了嚴禁賄選的執法決心，選務首長也發出「取締賄選是玩真的」這樣的豪語。法務部長亦指示所屬立即啟動「督導查賄列車」，並將親自前往各地檢察機關視察，為基層檢調人員加油打氣。期盼今年底的大選，將會有一番清新選風的展現，國人應一起努力以為政府之後盾。

吾人希望所有候選人都應慄於法紀與風評，先自我約束，清白從事競選，以高明而可行的政見來爭取民眾認同。而各政黨更應督促所提名之候選人勿涉賄選，以樹立良好形象。每一位國民及媒體工作者，大家都誓作執法機關的耳目，讓賄選劣行無所遁形，來共同維護優質選風，掃除「民主之恥」，讓真正賢能之士出頭。



## 全民檢舉賄選改造議會素質，為國舉才之責任

一、為國舉才，以民主的方式經國家主人以自由意志，無受金錢暴力的介入，而選出真正的民意代表，為民喉舌，監督政府而以選票代替子彈，以議場代替戰場之民主的規範來公決國家的事務，才是人民之福，亦是國家能得到真正為民服務為國家做事好人才的民意代表。否則，以金錢收買或以物資或期約使其好處，或以黑道暴力，脅迫之方法而當選民意代表者，在議會、在國會，定會造成人民之權益損失，社會不安，政府不穩，更會造成納稅人之直接侵害，這與賄選有直接關係，如「黑金」由賄選而當選之議員者，會造成「議會亂源」，有刑事犯罪者之議會之恥。

二、為防止上述利害，國家主人的選民要覺醒，選賢與能代表民意，為擴大基層，為弱勢者之代言人，為全民爭取權益，特別是治安人員、檢、調、警在選舉期間，奉獻心思，打擊黑金，取締賄選之決心，全民取締始能事半功倍之效，其取締賄選有待加強，有以下數點以供參考。

- (1) 重賞之下無弱兵，提高檢舉賄選獎金，獎勵民眾檢舉。
- (2) 絕對保障檢舉人之身份，以杜絕賄選。
- (3) 全民教育，使國民了解賄選是違法，會造成黑金社會，對全民受害甚鉅。
- (4) 事而成功，必先利其器，以電子器具，如錄音機、攝影機、照相機及掌握齊全違法賄選証物，牢牢抓住証據。
- (5) 地方偵治人員礙於民意代表之權勢或議會之預算，及情面關係不予得罪，致閉一眼放一眼，使查賄選無法發揮效力，為此調整甲縣之警調人員調派乙縣各鄉鎮，可以迴避人情包圍。
- (6) 銀行多金額金錢往來及領取一〇〇元及五〇〇元之大量金錢取款戶要特別過濾決心查賄各種方法，依上開各點取締，始能達到查賄之目的。

綜上所述，全民共同努力，取締賄選，共創島民之福，造就乾淨選舉，以達到選賢與能順利公平進行，為國舉才，選出好的民意代表乃吾人之事也。

作者簡介

學歷：日本台灣學會研究所政治研究班結業  
經歷：高雄縣商會理事長  
台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會長  
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顧問  
國民大會代表、總統府國策顧問



法  
務  
首  
長





## 從宣導面談反賄選

「賄選」兩個字在台灣幾乎是家喻戶曉的字眼，幾十年來，一直伴隨著台灣的選舉文化，我們不相信，也不願相信它是揮不去的夢魘？我們堅信只要政府持續強力的宣導與強勢的查賄，必有連根鏟除的一天。

三年前，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時，法務部擴大反賄選宣導，除了分別在北、中、南各辦一場大規模的反賄選誓師大會，陳總統並親自蒞臨中區的大會，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向全國選民宣示政府打擊賄選的決心外，又製作神明篇等三支反賄選影片，強力在各大電視台播放，且發放為數眾多的文宣品。法務部努力反賄選的宣導，並沒有白費，因為，事實證明，宣導之後的當屆立法委員選舉，被喻為有史以來選風最乾淨的一次選舉。

今（九十三）年總統選舉之前，法務部秉持上次立法委員選舉辦理反賄選的信念，更以內容豐富節目新穎的北、中、南三場反賄選誓師大會，帶動各地檢署多姿多采的反賄選活動，民眾在熱情參與的同時，也瞭解了反賄選的真意；但法務部並不以此為滿足，復拍攝招待旅遊篇、椿腳篇、提肉粽篇等反賄選影片，明確告知民眾「買票是犯法，賣票也有罪」，透過各大電視台持續強力播放；又運用警察廣播電台及各中、低功率地方電台宣導。以宣導無遺漏，認知必清楚為目標，讓全國的民眾明白幫人買票的椿腳和賣票的選民，都難逃法律的制裁，用刑罰嚇阻候選人、椿腳及選民，再輔以高額的獎金，使民眾樂於檢舉賄選，以收雙管齊下的效果。選後檢討結果，又一次證明宣導確實發揮了相當的預期成效。

由前述兩次反賄選宣導，證明宣導不僅可以加深國人對於賄選型態的認識，剖析賄選對國家社會的斷傷，呼籲選民以自己理智的判斷，投下神聖的一票，讓有真才實學的候選人脫穎而出，使擁金自重，自以為「選舉無師父，用錢買就有」（台語）的金牛候選人一一落選，才能期待政治更為清明。所以，反賄選的宣導是必要的；但單靠法務部的宣導絕對不夠，我們更盼望「人人扮青天，家家反賄選」，讓賄選的歪風，徹底的在台灣絕跡。

# 朱坤茂

## 當家作主

我不是高雄人，但是我對高雄耳熟能詳，因為，我在高雄鳳山陸軍步校接受為期三個月的預備軍官基礎訓練，每天都頂著鋼盔，揹著笨重的步槍，攻七一四高地，到了假日，就成群結伴的逛高雄，離開步校之後，又到岡山空軍機械學校受訓三個月，岡山月世界、壽山公園、旗津海灘、高雄港、渡船碼頭都有我的蹤影，高雄街道整齊劃一，又寬又直，都極有高聳的路樹，濃厚的南國風味，留給我深刻的印象，也使我每隔一段時間都有南下高雄玩玩的潛在需求。

高雄市改為院轄市後，高雄的發展更是日新月异，與臺北市形成南北雄據一方的現代大都會，政府多年來，也一再尋求南北的均衡發展，因此，許多的政治活動及國際比賽都移師高雄舉行，高雄的重要性愈來愈明顯。

我雖不是高雄人，也不住在高雄，但我關心高雄的一切，以我過去擔任臺中地檢署肅貪組及檢肅黑金小組主任檢察官的經驗，及現在擔任法務部保護司代司長的立場，我覺得我應該也有義務客觀的談談這次高雄市長的選舉。

在民主法治的國家，選票決定候選人當選與否，選票是民意之所在，是人民心聲的表徵，本來在一個高度成熟的民主政治，根本不需擔心誰來左右選票，因為，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候選人的政見、服務與風評，就是選民決定是否投票支持的依據，但是，處在人云亦云是非不清的時代，候選人的態樣不一，動機更有不同，其中最為可議者，莫過於與黑金掛勾之候選人及黑道人物參選，與黑金掛勾的候選人背後有特定的財團撐腰，參選的目的，不是為民喉舌服務鄉梓，而是以獲得相當的利益作為目標，在競選時，可以花錢買票，可以說盡好話，只要是能夠取得選票，無所不用其極，但於當選後，則高高在上，求其服務難如上青天，而黑道人物參選，不過為漂白的手段，甚至憑藉著民意代表的身份，拖延訴訟的進行，或使警察機關及地方政府不敢對其經營之色情行業或不法事業取締或干涉，要其為民服務，恐亦非易事。

就個人辦案的心得，有兩個案件可以證明選民接受賄選，會自食後果，第一個案件是一條道路發包的

作者簡介

學歷：國立中興大學會計學系畢  
經歷：台中縣東勢鎮石角國小教師  
財政部台北關關務員、澎湖地檢主任檢察官  
台中地檢主任檢察官

總工程款是新臺幣（下同）一千萬元，得標廠商是鄉長指定的廠商，參與投標的三家廠商除得標廠商外，其餘兩家都是得標廠商找來的陪標廠商，鄉長事先將底價洩漏給得標廠商，得標廠商以平底價得標，但鄉長先抽三成的回扣，得標廠商再抽一成轉包給第二手，第二手再抽一成轉包給第三手，第三手再抽半成轉包給第四手，第四手實得的工程款只有四百五十萬元，於偵辦該鄉長貪污案，傳訊第四手時，據第四手的老闆說他自己有挖土機、大貨車及作道路工程的設備，他和兒子分別駕駛挖土機、大貨車開挖、整平、鋪給配、輾實及鋪柏油，還要作水溝和邊坡，工程款雖然只有四百五十萬，但還有三十多萬的利潤，試想第四手只拿到四百五十萬，自己及家人共同施工的結果，還有三十多萬的利潤，那麼，如果這位鄉長不用買票，不用撈本貪污，國家是不是就不需要編列一千萬的預算，只要編四百五十萬或五百萬的預算就夠了，但就是因為賄選的關係，鄉長要撈本，連帶的其他的營造廠商也分得一杯羹，第四手得到的四百五十萬以外的五百五十萬不就是平白的送給鄉長、第二手及第三手嗎？而這位鄉長之所以狠狠的抽三成，就是因為在競選鄉長的時候，一票用一千塊錢買的，當然在當選後就要撈本了，難怪這位鄉長吹噓他競選的名言是「選舉無撇步，有錢濃也贏」（臺語），最大的輸家卻是原先拿到錢去投給這位鄉長的選民，拿到了一千塊錢，輸掉的竟是全部納稅人的血汗錢。第二個案件是一個大家都說有黑道背景的人物買票當選議員及議長之後，除了要求地方政府每年給每位議員八百到二千萬不等之工程之外，還經常到色情場所吃喝玩樂，並用公款支應，每次耗費的公款高達七萬至十四萬不等，每年耗費這方面的消費將近一億元，各個得到分配工程的議員都是叫配合的廠商找陪標廠商以陪標方式得標，至於各個議員要多少的回扣。則自己決定，結果造成工程的品質大為低落，而納稅人辛辛苦苦賺來的血汗錢就被拿到色情場所揮霍，或掉進議員的荷包，非常令人痛惜。

從前述的兩個案例看來，候選人送你的不管是走路工、現金、贈品或是招待餐飲或旅遊，您在接受的剎霎好像得到了利益，但事實上如果您不能拒絕，您是最後的輸家，我們的國家。需要您明智的抉擇，需要您勇敢的拒絕賄賂，高雄的未來，更不能沒有您的一票，但這一票一定是要投給能夠帶給高雄更燦爛未來的候選人，所以，如果您愛高雄，就請您一定要當家作主，誰都別想買走您的選票。

## 陳聰明

# 端正選風 根絕賄選與暴力

本屆北高二市市長暨市議員公職人員選舉，將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七日投票，距今僅餘五十多日，我國政治已進入民主時代，各政黨均分別推舉候選人參與，由於僧多粥少，席次有限，勢必產生相當激烈之競爭，各候選人為求當選，往往以不擇手段，達到其目的，以致賄選、暴力因運而生，各地傳言不斷，侵蝕得來不易之民主基石。本次選舉之成敗，關係國家將來發展及民主政治之成熟，圓融，影響至深且鉅，部長有鑑於此，曾多次於各項場合公開宣示查察賄選、遏止暴力、淨化選舉之決心，吾人更是責無旁貸，誓為端正選風、除暴、查賄而努力。而為求順利完成此項神聖之任務，除目前所提十七項列舉行為外，可人更須注意以下各點：

(一)全民動員、全力配合。以往查察賄選、遏止暴力，雖有檢察官、調查局暨警察人員參與，惟檢、調、警因受限於人數、體制，致無法全面出擊，常常有掣肘之感，未能發揮到極至，成效受限。如全體民眾能體認培育民主樹苗之不易，不容任何之暴力、賄選之踐踏、破壞，不因一時之小利或脅迫，而屈服於暴力威脅或金錢誘惑之下，則必可使賄選、暴力之滲透退出本次選舉，如同齒輪一般，與檢、調、警人員密切配合，必能淨化選舉，端正選風。

(二)主動出擊，發揮主動性、機動性、確實性之功能，檢察官必須帶頭領調、警人員主動於所轄之區域內情蒐，研判區域內那些候選人比較可能賄選或使用暴力，亦即著重於重點抓賄、除暴，以有限之人力，極至之分配，達到完美之效果。

(三)不受政黨屬性之影響，不作打擊異己之工具，不因聽從一政黨，致產生雙重標準，而有選擇性辦案之譏。自去年政權輪替以來，全民應體認國家任何之資源，係全民所有，而非某一政黨所能掌控，因此防賄選、除暴力，亦應一視同仁，不可有所偏頗，以確保努力之成果，亦可避免淪為打擊異己之工具。此外亦應避免利用行政資源助選，以確保行政中立。國家之資源既係全民所有，自不容許任何人假中立之名，行私下濫用行政資源，且聽任暴力範圍之擴張。

政治改革，而掃除黑金，則又以抓賄、除暴為中心，以往最為人垢病者，在於政權與黑金掛鉤，而選舉如無法擺脫賄選、暴力之陰影，勢必無法選出理想之人選，亦必未能使政治清明，則談政治改革，純係緣木求魚而已。因此為保政治改革之成效，則掃除黑金為不二法門，而抓賄、除暴又為掃除黑金之重點，顯然政治改革之成功與否在於抓賄、除暴能否順利進行，吾人豈可不慎。

作者簡介

學歷：台北師院  
經歷：教員、法官、庭長、主任檢察官